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 临床营养科营养制剂采购

项目编号： 2021064

采 购 人：重庆市合川区人民医院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第一篇 竞争性谈判邀请书**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医院对临床营养科营养制剂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谈判。

### 竞争性谈判内容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分包数量** | **谈判保证金（元）** | **招标期限** |
| 临床营养科营养制剂 | 11 | 包4、5、11保证金5000元；其余分包保证金1000元 | **2年** |

### 二、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 三、谈判资格

谈判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以下简称供应商。合格的供应商应首先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条件，同时符合根据该项目特殊要求设置的特定资格条件（如果有）。

（一）一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特定资格条件

1、 提供投标单位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投标产品须在食品经营许可证经营项目范围之内。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 

### 四、投标、开标有关说明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1年12月1日起

（二）招标文件获取方式：网上自行下载

投标人应在行采家网（www.gec123.com）仔细阅读和下载公告、采购文件或补遗等相关内容。不管下载与否，都视为投标人全部知晓有关过程和全部内容。

（三）投标地点：重庆市合川区人民医院招标办（行政楼一楼）。

（四）投标文件递交开始时间：2021年 12月9日北京时间：9:00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 12月9日北京时间：9:30

（五）开标时间：2021年 12月9日北京时间：9:30

（六）开标地点：重庆市合川区人民医院招标办（行政楼一楼）。

（七）由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报名时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鲜章，原件带至现场查验。）

（八）由法定代表授权代表参与投标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报名时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鲜章，原件带至现场查验。）

（九）报名签到时，需持保证金转账回执以备现场查验。

### 五、投标保证金的缴纳与退还方式

(一）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供应商须按本项目规定的保证金金额进行缴纳（保证金金额详见本篇，一、招标项目内容），由供应商从其基本账户将保证金汇至以下账户，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为开标当天早上8:00。

保证金账户：

户 名：重庆市合川区人民医院

开户行：农行重庆合川合阳支行

账 号：31150401040010157

1.各供应商在银行转账（电汇）时，须充分考虑银行转账（电汇）的时间差风险，如同城转账、异地转账或汇款、跨行转账或电汇的时间要求。

2.各供应商在递交保证金时，到款账户为上述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来款账户必须为本公司基本账户。

（二）保证金退还方式

1.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放后，重庆市合川区人民医院在十个工作日内按来款渠道直接退还。

2.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若合作期间，中标供应商无违约情况，采购人将在履约完成后30个日历天内按资金来款渠道无息退还。

**六、投标有关规定**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不按本招标文件规定密封的投标,或不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有效足额投标保证金的投标，采购人不予接受。

**七、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重庆市合川区人民医院

联系人：陈老师（技术参数咨询）15998974311

尹老师（招标咨询） 023-42827145

地 址：重庆市合川区南津街希尔安大道1366号

（二）监督电话：重庆市合川区人民医院纪检监察室 023-42831081

第二篇 谈判项目采购需求

# **一、采购需求**

（一）、总体要求

（1）所投产品的技术指标、营养成分配置和综合性能状况，能实现采购需求中各项功能要求。

（2）在本市设办事处，拥有及时配送能力。

（二）、技术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包** | **名称** | **产品用途** | **产品要求** | **规格**  **（袋/盒）** | **限价**  **(元/g、ml或粒)** | 共计划  招标/袋 |
| **营养品包1** | γ-氨基丁酸组件 | 适用于睡眠质量不佳、骨折患者以及帮助青少年增高 | γ-氨基丁酸、天门冬氨酸螯合钙，含乳清蛋白粉 | 5g×12袋/盒 | 2.2/g | 600 |
| 谷氨酰胺组件 | 适用于烧伤、肾病、消化道疾病等粘膜损伤患者 | 谷氨酰胺含量≥95% | 5g×20袋/盒 | 1.2/g | 680 |
| 水溶性膳食纤维组件 | 适用于长期卧床、轻中度血糖波动较大、减重患者 | 水溶性膳食纤维≥90% | 5g\*32袋/盒 | 1.1/g | 700 |
| 益生菌（成人） | 肠道功能紊乱、菌群紊乱等引起的腹泻、便秘患者 | 五联及以上益生菌，要求活菌总量≥25亿/g，必须含有益生元，益生元含有低聚异麦芽糖则视为正偏离 | 5g×20袋/盒 | 1.66/g | 1800 |
| 蛋白低聚肽 | 适用于烧伤、术后等急需补充蛋白质、提高人体白蛋白患者 | 蛋白质产热比：90-99% 脂肪产热比：0% 碳水化合物产热比：≤3% 能量Kcal/100g:≥370KCal/100g | 5g\*30袋/包 | 1.95/g | 1100 |
| 整蛋白全营养素 | 适合于10岁以上有胃肠道功能或部分胃肠道功能需要营养补充或饮食替代的人群，如营养不良者、吞咽和咀嚼困难者、意识障碍或昏迷者、疾病康复期、体弱多病、厌食、食欲不振、亚健康等人群。 | 蛋白质产热比：15%-18% 脂肪产热比：15%-30% 碳水化合物产热比：50%-60% 能量Kcal/100ml:≥410 KCal/100g 膳食纤维≥5g/100g | 25g\*20袋/盒 | 0.26/g | 1100 |
| 匀浆膳 | 适用于10岁以上，胃肠道功能良好但需要营养补充或饮食替代的人群，如营养不良者、吞咽和咀嚼困难者、意识障碍或昏迷者、疾病康复期、体弱多病、厌食、食欲不振、亚健康等人群 | 蛋白质产热比：15%-20% 脂肪产热比：15%-25% 碳水化合物产热比：55%-65% 能量：≥390 KCal/100g | 50g\*10袋/包 | 0.14/g | 580 |
| 肝病配方型营养素 | 适用于10岁以上有胃肠道功能或部分胃肠道功能，需要营养补充或饮食替代的肝功能受损患者，如肝硬化、肝炎、脂肪肝、肝性脑病等需要补充支链氨基酸患者 | 蛋白质产热比：10%-15% 脂肪产热比： 20%-25% 碳水化合物产热比：55%-70% 能量Kcal/100g:≥400 KCal/100g | 25g\*20袋/盒 | 0.95/g | 1100 |
| 增肌配方型营养素 | 适用于术后、肿瘤放化疗、老年病等引起的肌肉减少症 | β-羟基-β-甲基丁酸钙为主要原料，并含有多种维生素 | 5g×20袋/盒 | 2.1/g | 1000 |
| **营养品包 2** | 复合多肽修复营养素 | 适用于血浆蛋白水平下降，高应激代谢状态，需加速创伤愈合后的患者及特殊糖尿病患者。如手术患者/合并糖尿病手术患者，低蛋白血症患者，肿瘤放化疗、重症患者等。可单独应用，也可以与各种肠内营养制剂联合使用。 | 1.含乳清蛋白、鱼胶原蛋白、酪蛋白等三种以上肽类蛋白，蛋白含量≥80g/100g。 2.肽与整蛋白1：1配比（51%复合活性肽+49%优质整蛋白），同时具备肽类及整蛋白双重活性及特点。 3.鱼胶原蛋白肽、小麦低聚肽、乐肽可直接吸收，确保快速供氮升蛋白，促进创伤愈合。 4.未添加任何甜味剂、人造香料，糖尿病人也适用的一款促修复升蛋白的营养制剂。 5.独立小袋，每袋10克 | 10g\*9袋/盒 | 6.20/g | 500 |
| 复合整蛋白营养素 | 适用于全营养、高蛋白、低残渣、不含膳食纤维的围手术期患者，肿瘤放化疗患者，胃肠镜患者。同时不添加色素香精，优化脂肪酸组合，富含微量元素硒，增强淋巴细胞免疫活性，口感好，易于服用的老年患者。 | 1.快速供能，蛋白质来源不少于3种，动植物来源互补。总能量≥1700KJ/100g，蛋白质产热比10%-20%，脂肪产热比20%-30%，碳水化合物产热比50%-70%。单/多不饱和脂肪酸比例为1：1:1。 2.含有25种或以上维生素和矿物质，低渣配方，减少肠道残渣，适合于肠道准备人群。取得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注册证书。 3.富含微量元素硒，增强淋巴细胞免疫活性，调节机体免疫功能。 4.独立小袋，每袋25克。 | 25g\*8袋/盒 | 1.80/g | 480 |
| 浓缩乳清蛋白 | 全进口浓缩乳清蛋白，不额外添加碳水化合物原料，糖尿病患者也适用的一款升蛋白营养素，独立小包便于调整携带。 | 1.乳清蛋白含量≥80g/100g，溶解度佳，100%进口浓缩乳清蛋白，独立小包装方便携带。适用于需补充或增加蛋白质的人群，也用于营养科作为肠内营养组件个性化配制使用。 2.不额外添加糖、香精，糖尿病患者适用。 3.独立小袋，每袋25克 | 25g\*8袋/盒 | 1.40/g | 400 |
| **营养品包 3** | 高能高蛋白营养粉 | 需要限制碳水化合物摄入的营养不良患者 | 供能比：蛋白质20%-30%，脂肪50%-60%，碳水化合物20%-30%；  营养成分（100g）:蛋白质≥25g,能量≥480kcal. | 30g\*12/盒 | 0.9/g | 300 |
| 营养蛋白棒 | 限制能量摄入部分代餐 | 供能比：蛋白质30%-40%，脂肪25%-35%，碳水化合物30%-40%；  营养成分（100g）:蛋白质≧30g，膳食纤维≧10g；能量≦370kcal。 | 48g\*15/盒 | 0.76/g | 300 |
| 多蛋白调理营养素 | 肿瘤患者/围手术期等 | 蛋白质≥80%；乳清蛋白：大豆分离蛋白=1：1，  取得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注册证书 | 12g\*12/盒 | 4.5/g | 300 |
| 多蛋白水解乳清 | 空肠管患者补充蛋白 | 蛋白质≥80%；主要成分：水解乳清蛋白 | 20g\*15/盒 | 1.44/g | 300 |
| 复合肠功能调理粉 | 肠功能障碍患者，代谢性疾病患者，便秘患者等 | 益生菌含量≥100亿活菌/g，  益生菌主要为干酪乳酸菌zhang菌粉、乳双歧杆菌V9菌粉，植物乳杆菌P-8菌粉，植物乳杆菌C2菌粉等。 | 2g\*10/盒 | 1.98/g | 300 |
| 婴幼儿益生菌 | 肠功能不佳的婴幼儿 | 儿童专用益生菌 | 2g\*30/盒 | 3.97/g | 500 |
| **营养品包 4** | 肿瘤型配方营养素 | 适用于：肿瘤患者、围手术期间患者营养补充。 | 蛋白质供能比：19-21%，  脂肪供能比51-53%，  碳水化合物供能比24-26%，  每100g提供能量≥498kcal | 20g×12/盒 | 1.35/g | 800 |
| 骨病配方营养素 | 适用于：骨创伤患者营养补充 | 蛋白质供能比：11-14%，  脂肪供能比：0%，  碳水化合物供能比：82-87%，  每100g提供能量≥360kcal，  特别添加四种胶原蛋白 | 20g\*12/盒 | 2.17/g | 800 |
| 低蛋白配方型营养素 | 适用于：慢性肾衰患者（非透析）营养摄入需求 | 蛋白质供能比：9-11%，  脂肪供能比23-25%，  碳水化合物供能比62-65%，  每100g提供能量≥430kcal，  蛋白质≤10g | 20g×12/盒 | 0.67/g | 800 |
| 多维术能饮品 | 适用于：术前术后禁食期间能量的提供 | 每100mL提供能量≥212kj,  碳水化合物含量≥14g,  脂肪、蛋白质含量为0，  含有多种维生素。 | 355ml/瓶 | 0.18/ml | 1000 |
| 电解质（儿童） | 适用于：儿童发烧、腹泻、疾病后体液的丢失。 | 每100mL提供能量≥20kj,  碳水化合物含量≥1.2g,  脂肪、蛋白质含量为0，  含钠、钾、氯、镁、磷等。 | 200ml×6瓶/盒 | 0.17/ml | 800 |
| 蛋白质肽粉 | 适用于：蛋白质丢失严重、低蛋白血症，肌肉衰减、免疫力下降、小肽分子 无消化残渣。 | 蛋白质分子量小于1000道尔顿，无渣配方。大豆肽粉+玉米低聚肽粉，蛋白质含量：≧70% | 10g×12/盒 | 2.97/g | 800 |
| 复合果蔬叶酸孕妇营养补充食品 | 补充孕妇叶酸 | 每2克含：活性叶酸（5-甲基四氢叶酸）400ug；维生素A 550ug；维生素B6 3mg；甜菜碱 维生素B12 4ug；活性铁15mg；维生素D 7.5ug；活性铁15mg；燕窝酸、螺旋藻、浓缩乳清蛋白 | 2g\*30袋/盒 | 5.22/g | 800 |
| 孕妇及乳母营养补充食品 | 补充孕妇及乳母的营养食品 | 每10克含：活性叶酸（5-甲基四氢叶酸）300ug；天然甜菜碱220mg；维生素B6 2.2mg；  维生素B12 2ug；a-亚麻酸1500mg、DHA藻油微囊粉200mg、卵磷脂220mg、矿物质：钙400mg、铁15mg、锌6mg 维生素;维生素A 460ug、维生素D3 200IU、维生素E 7mg、维生素K2 40ug、维生素C 100mg、维生素B1 1.5mg、维生素B2 1.5mg、生物素 40ug、烟酸 6mg、泛酸4mg、复合果蔬粉 | 10g\*30袋/盒 | 1.13/g | 600 |
| **营养品包 5** | 碳水化合物能量液 | 单糖、双糖、多糖复配，提供应激保护，平稳血糖波动，12.5%复合碳水化合物能量液，可缓解术前饥饿、口渴、紧张、焦虑，增加术前患者能量，同时也更适用于糖尿病患者手术前补充的一款能量液。 | 1.特定碳水化合物复配比列，模拟正常餐后血糖曲线。适用于围手术期快速康复营养支持，12.5%碳水化合物含量，低GI，非静脉输注。 2.添加海藻糖，提供应激保护持久供能，比其他糖类更适用于糖尿病患者 3.单糖与多糖复配，平稳血糖波动曲线，缓解术后胰岛素抵抗。添加钠钾电解质，有助于维持体液平衡。 4.0香精、无残渣、0防腐剂、口感细腻、0三氯蔗糖。 5.独立小瓶，每瓶100ml | 100ml\*4瓶/盒 | 0.50/ml | 800 |
| 短肽全营养粉 | 无需消化快速补充，由短肽和氨基酸组成蛋白质，低脂配方，降低脂肪泻发生，无纤维无乳糖，减轻胃肠道负担，适合胃肠道功能不全的患者使用，如炎性胃肠病，围手术期患者 | 1.营养全面均衡，主要氮源为水解蛋白，能量≥1600KJ/100g，蛋白质产热比15%-20%，脂肪产热比≤30%，碳水化合物产热比60%-80%，低脂低纤维，无乳糖，无需消化直接吸收。适用于肠道功能不全，术前准备和术后营养支持。 2.短肽原料经过特殊脱苦处理，口感好。 3.含有谷氨酰胺，保护肠粘膜屏障功能，提高免疫力。 4.独立小袋，每袋45克 | 45g\*8袋/盒 | 1.10/g | 800 |
| 整蛋白全营养型（液体水剂） | 含优质蛋白，无膳食纤维，含多种抗氧化营养素，适用于营养摄入障碍的患者、手术前后、肿瘤放化疗、吞咽困难及食道梗阻，炎症性肠病以及需要管饲的患者应用 | 1.适用于胃肠功能正常但存在营养风险的患者。技术要求：可作为患者唯一营养摄入来源，优质动植物双蛋白来源，蛋白质产热比15%-20%，脂肪产热比20%-35%，碳水化合物产热比50%-60%，总能量≥400KJ/100ml。 2.采用大豆分离蛋白和酪蛋白复配，利于患者蛋白质吸收。 3.无膳食纤维，减少胃肠道残渣，适合低渣饮食及术前肠道准备人群。 4.独立小瓶，每瓶250ml | 250ml/瓶 | 0.39/ml | 300 |
| 低GI糖尿病配方型营养粉 | 特殊碳水化合物低GI组合，缓慢释放能量，维持血糖平稳，优质复配高蛋白，富含膳食纤维，有助于维持正常肠道功能，糖尿病人群专用配方。 | 1.技术要求：产品GI值≤40，总能量≥1700KJ/100g，蛋白质产热比15%-25%，脂肪产热比20%-35%，碳水化合物产热比45%-55%。 2.高膳食纤维，每100g含膳食纤维6g，有助于维持正常的肠道功能。 3.独立小袋，每袋45克 | 45g\*10袋/盒 | 0.80/g | 600 |
| 高蛋白配方型营养粉 | 适用于创伤、感染、手术及其他应激状态需要高蛋白饮食的人群作为单一营养来源或营养补充，满足低蛋白血症患者、烧伤患者以及颅脑疾病患者营养及代谢需求 | 适合创伤、感染、手术及其他应激状态需要高蛋白饮食的人群作为单一营养来源或营养补充。产品要求含有膳食纤维，总能量≥1700KJ/100g，蛋白质产热比20%-30%，脂肪产热比20%-30%，碳水化合物产热比45%-60%。优质动植物双蛋白来源，含有多种抗氧化营养素。 独立小袋，每袋45克 | 45g\*10袋/盒 | 0.68/g | 900 |
| 高能配方型营养粉 | 高能高蛋白低糖配方，科学配比人体必需脂肪酸，富含抗氧化维生素E、C，符合并适用于肿瘤患者和呼吸系统疾病患者的营养需求。 | 1.适合需要高脂肪、高蛋白、高能量饮食的肿瘤患者饮食替代或营养补充 2.高脂低糖配方，不含乳糖。总能量≥2000KJ/100g，蛋白质产热比15%-25%，脂肪产热比45%-60%，碳水化合物产热比25%-35%，优质蛋白来源，动植物复配 3.科学配比人体必须脂肪酸，不饱和脂肪酸含量≥17%，反式脂肪酸含量0. 4.独立小袋，每袋45克 | 45g\*8袋/盒 | 1.36/g | 800 |
| **营养品包6** | 肠功能修复型 | 肠道屏障功能障碍患者 | 供能比：蛋白质20%-25%，脂肪：0%，碳水化合物≥50%；  营养成分（100g）:膳食纤维≥30g,能量≧300kcal；  含小麦低聚肽等营养素。 | 20g\*9/盒 | 0.96/g | 500 |
| 低能量型营养粉 | 限制能量摄入代餐 | 供能比：蛋白质40%-50%，脂肪≦15%，碳水化合物30%-40%；  营养成分（100g）:蛋白质≧30g，膳食纤维≧15g，能量≦370kcal；  含共轭亚油酸/左旋肉碱等促进脂肪分解成分。 | 27g\*6/盒 | 1.6/g | 500 |
| **营养品包7** | 米粉组件 | 喂养前期对脂肪蛋白质不耐受患者 | 主要成分：米粉+乳清蛋白粉  营养成分（100g）:蛋白质≤5g，脂肪含量0g。 | 20g\*20/袋 | 0.2/g | 500 |
| 鱼油组件 | 手术患者，肿瘤放疗期 | DHA:EPA:MCT=1：1：1 | 200ml/盒 | 1/ml | 200 |
| 铁组件 | 铁缺乏人群 | 主要成分：Fe≥20mg/100g。  口感佳，无铁锈味。 | 5g\*15/盒 | 1.11/g | 200 |
| 乳钙组件 | 钙缺乏人群 | 钙含量≥5g/100g | 5g\*20袋 | 1.19/g | 200 |
| 复合菌粉 | 高尿草酸患者 | 食用菌粉。包括茯苓粉、香菇粉、茶树菇粉、猴头菇粉；柠檬酸钾、硫酸镁等。核心成分草酸降解酶。 | 5g\*20/盒 | 3.6/g | 200 |
| 乳糖酶 | 乳糖不耐受患者 | 主要成分：乳糖酶 | 2g\*10袋/盒 | 3.97/g | 200 |
| 牛初乳 | 免疫力低下患者 | 主要成分：牛初乳，IGG含量≥20% | 1g\*60/罐 | 7.18/g | 1000 |
| **营养品包8** | 预消化型配方食品 | 胃肠功能有损伤，不能摄取足量常规食物以满足机体营养需求的患者：1.代谢性肠胃功能障碍2.危重疾病3.营养不良病人的手术前喂养4.肠道术前准备 | 每100g：能量：≥395kcal、蛋白质：15-18g、脂肪：2-4g、碳水化合物：72-75g | 20g／袋 | 0.5/g | 600 |
| 糖尿病预调理食品 | Ⅱ型糖尿病病人2.其他血糖偏高者 | 每100g：能量：≤380kcal、蛋白质：15-20g、脂肪：8-10.5g、碳水化合物：48-52g、膳食纤维：5-8g | 50g／包 | 0.28/g | 650 |
| 体重管理配方食品 | 提高基础代谢,增加人体自身能量的消耗；有效维持体重平衡 | 每100g：能量：≥360kcal、蛋白质：30-33g、脂肪：8-10g、碳水化合物：30-35g、膳食纤维：13-16g | 46g／袋 | 0.7/g | 500 |
| 益生元多菌调理食品 | 改善肠道菌群 | 每100g：能量：≥385kcal、蛋白质：0-2g、脂肪：0g、碳水化合物：≥90.0g、钠：≥120mg、含七种益生菌、含两种益生元、活菌添加量≥1\*10^10 （每2g/条） | 2g／条 | 3.5/g | 600 |
| 肠道膳食纤维调理食品 | 预防便秘；改善肠道菌群 | 每100g：能量：≥190kcal、蛋白质：0g、脂肪：0g、碳水化合物：≤0.6g、膳食纤维：≥95g | 5g／条 | 0.6/g | 650 |
| 多元基础焕能调理食品 | 1.体弱、食欲不振的亚健康人群以及老年人的营养均衡补充2.慢性疾病患者3.急性创伤患者4.咀嚼、消化功能障碍的患者5.危重、癌症及手术患者 | 每100g：能量：≥400kcal、蛋白质：15-18g、脂肪：10-15g、碳水化合物：55-60g | 50g／包 | 0.12/g | 600 |
| 水溶性维生素 | 改善水溶性维生素缺乏症，常用于营养强化，如贫血。 | 维生素B1：1-2mg、维生素B2：1-2mg、维生素B6：1-2mg、维生素B12：2-3μg、维生素C：≥120mg、泛酸：≥5mg、烟酸：≤15mg、叶酸：≥400μ | 3g／支 | 0.9/g | 700 |
| **营养品包9** | 女性复合蛋白营养包 | 辅助促进卵泡发育，调节生殖内分泌。 | 每100g不低于:能量300kcal,蛋白质10g，叶酸380ug，左旋肉碱1g，含多种维生素 | 10g/袋\*24袋 | 3.16元/g | 500 |
| 女性专用蛋白固体饮料 | 辅助促进卵泡发育，提高卵泡破裂率，调节生殖内分泌。 | 每100g不低于:能量390kcal,蛋白质8g，叶酸380ug，左旋肉碱1g，含多种维生素 | 10g/袋\*15袋 | 1.89元/g | 500 |
| 酵母β葡聚糖复合营养素 | 提高机体免疫力，增加抗体水平，预防hpv感染。 | 每100g不低于：能量350kcal，蛋白质10g，脂肪0g，酵母β葡聚糖200mg | 2g/袋\*15袋 | 5.32元/g | 500 |
| 男性专用蛋白 | 提高性功能，抗疲劳、提高机体免疫力、改善少精弱精。 | 每100g不低于：能量320kcal，蛋白质0g，叶酸1100ug，左旋肉碱1g，含多种维生素微量元素 | 10g/袋\*30袋 | 2.52元/g | 500 |
| **营养品 包10** | 成人型DHA组件 | 孕产妇补充DHA | 每粒含有DHA≥200mg,纯度≥25mg | 0.5g\*60/瓶 | 8.3/粒 | 500 |
| 孕妇营养粉 | 孕妇全营养粉 | 每100g（不低于）：能量370kcal、蛋白质20g、DHA130mg、含多种维生素、多种微量元素 | 40g\*10包/盒 | 1/g | 500 |
| 产妇专用营养素 | 产妇全营养粉 | 每100g(不低于）：能量350kcal、蛋白质25g，DHA160mg，含多种维生素、多种微量元素 | 40g\*10包/盒 | 1/g | 500 |
| 孕妇乳钙组件 | 孕妇补钙 | 钙含量≥5g/100g | 1.05g\*60粒/盒 | 2.8/粒 | 600 |
| **营养品 包11** | 儿童型膳食纤维组件 | 儿童便秘或膳食纤维摄入不足 | 水溶性膳食纤维含量85%以上 | 5g\*30条/盒 | 1.2/g | 200 |
| 儿童型DHA组件 | 婴幼儿补充DHA | 每一粒DHA含量100mg以上 | 0.775g\*60粒/盒 | 6.63/粒 | 200 |
| 儿童型膳食纤维组件 | 乳糖不耐受患者 | 主要成分：乳糖酶  每袋（2g）乳糖酶活性8000ALU/g以上 | 2g\*36袋/盒 | 4.14/g | 200 |
| 儿童型DHA组件 | 婴幼儿补充D3 | D3含量：400IU/滴 | 6ml/瓶 | 49.6/ml | 200 |
| 儿童型钙饮液组件 | 婴幼儿补充钙 | 钙含量50mg/ml以上 | 60ml/瓶 | 4.96/ml | 200 |
| 儿童型铁饮液组件 | 婴幼儿补充铁 | 主要成分：Fe≥20mg/100g。 口感佳，无铁锈味。 | 60ml/瓶 | 4.96/ml | 200 |
| 儿童型锌饮液组件 | 婴幼儿补充锌 | 含锌3mg/1ml以上 | 60ml/瓶 | 4.96/ml | 200 |

注：1、以上拟招标计划量仅供参考，以实际用量为准。

2、产品规格需符合以上表格要求的，不能响应其他包装规格。

## 谈判项目服务需求

**一、服务内容**

供应商提供的商品必须是全新且完全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和相关行业标准，供应商的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如下：

1、质保期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提供服务，质保期为1年以上。

2、质保期内服务为供应商在收到采购方反应相关问题，在2小时内作出响应，于24小时内派公司人员到使用科室提供技术支持。

3、如发现质量问题，由供应商无条件退换，并承担一切费用。

4、产品距保质期届满6个月尚未使用的，供应商无条件退换。

5、供应商每一批货物都须提供相关的质检报告。

6、招标期限：2年

### 二、报价要求

1、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服务费、人工费及提供服务所需的设备或货物购买（制造）费、辅材费、运输费、装卸费、培训费及各种应纳的税费等。因中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2、分包报价，报每克、毫升或粒的折率，整包报唯一折率。（请严格按照报价明细表报价，如报价不符合要求，取消资格）

### 三、付款方式

1、结算总价=实际结算单价\*经采购人签证的各耗材使用数量

2、付款方式：中标公司向院方出具签收或收货证明，双方确认结算结果无误的 3个月后，院方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确认量的全部货款。

### 四、验收方式：

1、由供应商送货到采购方指定地点。

2、采购方应当在交货后的二个工作日内组织相关人员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包括：规格、数量、质量、外观是否完好；

3、供应商保证货物为年度生产，确保质量保质期的有效性，并完全符合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4、供应商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

### 五、其他

（一）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竞争性谈判其他条款的要求。

（二）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 第四篇 供应商须知

### 一、谈判费用

参与谈判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1、采购人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竞争性谈判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2、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

供应商如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谈判截止时间1个工作日前向采购人要求澄清，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供应商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一经进入谈判程序，即视为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竞争性谈判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 三、谈判要求

1、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应采用粘胶合并装订成册（每份响应文件一册，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同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响应文件的封面上注明采购项目编号及名称（若分包采购，含分包号和分包名称），供应商名称及地址，右上角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1.1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1.2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1.3谈判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谈判开始时间起90天。

2、保证金：

2.1供应商提交保证金金额和方式详见“第一篇 五、保证金”；

2.2发生以下情况之一者，保证金不予退还：

2.2.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2.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2.2.3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2.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2.2.5成交供应商不按规定的时间或拒绝按成交状态签订合同（即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3、报价要求

谈判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设备或货物购买（制造）费、辅材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及各种应纳的税费。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本谈判项目报价以人民币报价。

4、修正错误

若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或最后报价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谈判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供应商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

5、提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5.1响应文件一式两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

5.2在响应文件正本中，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6、响应文件的递交

6.1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均采用信封分别密封。信封上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正本”、“副本”字样。信封的封口应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6.2响应文件投递截止时间：参阅竞争性谈判邀请书。

7、响应文件语言：简体中文

8、供应商参与人员

各个供应商可派1-2名代表参与谈判，至少1人应为法定代表人或具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代表。

9、无效谈判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谈判，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9.1不符合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或特定资格条件；

9.2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谈判；

9.3供应商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缴纳保证金；

9.4响应文件不按规定签字、盖章、装订或密封；

9.5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

9.6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9.7不满足谈判文件技术需求或服务需求。

### 四、谈判程序

## （一）资格审查

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由监督小组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资格审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1 | 投标人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投标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开标日前在投标单位连续3个月缴纳社会保障金的个人明细证明材料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最近一年财务状况报告（表）或其基本帐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本年度新成立或成立不满一年的组织和自然人无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表）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投标人提供书面声明或相关证明材料（见格式文件）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注） | 1.投标人提供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  2.投标人通过 “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截图，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2 | 特定资格条件 | | 按第一篇“二、投标人资格要求（二）特定资格条件”的要求提交 |
| 3 | 投标保证金 | |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 （二）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低价中标。

1、符合性审查

评标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投标文件签署 |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投标方案 | 每个分包只能有一个方案投标。 |
| 报价唯一 | 只能在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投标文件份数 | 投标文件正、副本数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3 | 技术部分 | 投标文件内容 | ★技术参数部分有1条不满足的或非★技术参数部分有3条不满足，技术部分不符合，视为无效标。 |
| 4 | 商务部分 | 投标文件内容 | 本招标文件第三篇规定的招标内容作出响应（必须满足或者优于商务要求） |
| 5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文件内容 |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期后九十天内 |

2、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其澄清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比较与评价。

3.1谈判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并签到。

3.2竞争性谈判由本项目谈判小组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在正式谈判前，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审查的内容包括供应商营业执照和诚信声明、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文件、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授权代表委托书身份证明等。各供应商只有在完全符合谈判要求的前提下，才能参与正式谈判。

3.3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4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5在谈判过程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谈判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3.6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谈判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或重新做出相关的书面承诺，并报出最佳服务，最后统一报价。

3.7供应商在谈判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3.8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参加正式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同时书面提交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填写《最后报价表》并密封提交）。已提交响应文件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最后报价，以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准。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价格比较。

同一合同项（分包）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报价最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小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按评审后报价由低到高的排列顺序推荐排名前三的投标人为本分包（项目）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一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 （三）评标标准

1、评审办法

1.1采购小组将依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并依据最终价格按照由低到高的顺序编写评审报告。

1.2成交价格=成交供应商的最后报价

2、评审细则

2.1采购小组认为，排在前面的成交候选人的最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可以取消该成交候选人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2.2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若为下列情况之一的，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其后一位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1）报价不超过前一名报价5%的成交候选人；

（2）采购人须按以上程序确认成交供应商，否则应重新组织采购。

2.3成交供应商无充分理由放弃成交的，医院将不再退还保证金。

## （四）无效投标条款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应为无效投标：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7、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的；

8、技术部分得0分的。

9、资格文件未单独装订。

10、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五）废标条款

评标小组评审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五、成交通知

1、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在“行采家”<http://www.gec123.com>）上发布成交结果预公示。

2、结果公告发出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4、如有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在质疑处理完毕后发出成交通知书。

###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质疑内容、时限

1、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预公示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2、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技术质量和商务要求、评审标准及评审细则有异议的，应主要向采购单位提出质疑。

（二）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重庆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投诉处理暂行规定》的相关规定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和处理。

（三）投诉

1、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在提出投诉时，应附送相关证明材料。投诉书及证明材料为外文的，应同时提供其中文译本；中文与外文意思不一致的，以中文为准。

3、在确定受理投诉后，财政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并将投诉处理决定书送达投诉人、被投诉人和其他与投诉处理决定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相关当事人，同时在重庆市政府采购网公告投诉处理决定书。

### 七、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个自然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有效承诺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如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或在签订合同时擅自改变成交状态的，采购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4、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竞争性谈判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竞争性谈判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5、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第伍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一、经济部分

（一）竞争性报价函

（二）明细报价表

二、技术部分

（一）技术应答

（二）技术响应偏离表

三、服务部分

（一）服务要求响应情况：交货期、质量保证期、售后服务条款等。

（二）服务响应偏离表

（三）其它优惠承诺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一般资格条件：

1、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5、诚信声明（格式）

（二）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材料复印件

（三）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 一、经济部分

（一）竞争性报价函

**竞争性报价函**

合川区人民医院：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谈判项目名称）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谈判项目的竞争谈判。

1、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交货及技术服务，初始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人民币小写： 元。以我公司最后报价为准。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电子文档 份。

3、我方承诺：本次谈判的有效期为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谈判评审办法。

5、在整个竞争性谈判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竞争性谈判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谈判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我方同意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交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保证金。如果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保证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

供应商（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日

（二）明细报价表

**明细报价表**

项目编号： 单价：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 | 限价 | 折率 |
| 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请供应商完整填写本表。

2、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 注： 1、分包报价，按照每g、每ml或每粒 的限价报折率，整包报唯一折率。

### 2、所有分包参考该表格报价。（未按要求报价的，取消资格）二、技术部分

（一）技术应答（格式自定）

（二）技术响应偏离表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谈判项目技术需求”中所列技术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2、该表必须按照竞争性谈判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响应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

3、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4、可附相关技术支撑材料。（格式自定）

5、若“响应情况”栏中仅填写“无偏离”或“有偏离”等内容而未作实质性参数描述，该供应商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仅保留其合格供应商的身份。

### 三、服务部分

（一）服务要求响应情况：交货期、交货地点、服务条款等（格式自定）

（二）服务响应偏离表

**服务响应偏离表（本表可自行设计格式）**

对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服务要求，如有任何偏离请如实填写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谈判项目需求 | 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谈判项目服务需求”中所列服务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2、该表必须按照竞争性谈判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响应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

3、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三）其它优惠承诺（格式自定）

###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1. 一般资格条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

**1.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_\_\_\_\_\_\_\_\_\_\_\_\_\_\_\_\_\_（竞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全称）

年 月 日

（公章）

附：上述法定代表人住址：

身份证号码：

电 传：

网 址：

邮政编码：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1.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_\_\_

致：\_\_\_\_\_\_\_\_\_\_\_\_\_\_\_\_\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_\_\_（供应商名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_\_\_\_\_\_\_\_\_（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对上述项目的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1.3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最近一年财务报表的复印件（可用诚信声明代替）

3、售后服务机构、服务能力证明材料（格式自定）

4、近三个月的缴税记录和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提供复印件）（可用诚信声明代替）

5、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诚信声明：

诚信声明

采购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二）特定资格条件

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三）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结束）